

证券代码：873864

证券简称：旭辉电气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河北旭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0 月 24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研发楼 201 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网络投票□其他方式投票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张旭辉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程序以及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河北旭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河北旭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24,489,8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639%。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9,825,477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06%。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列席 9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延长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有效期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68）。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24,489,8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639%；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二）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 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 数	比例 (%)	票 数	比例 (%)
(一)	《关于延长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股	35,645,770	100%	0	0%	0	0%

	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	------------------------	--	--	--	--	--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张利秀、罗细凤

（三）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贵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的人员以及本次会议召集人的主体资格和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河北旭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二）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河北旭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河北旭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28 日